

書面質詢

林玉鳳議員

保育螢火蟲，保護自然生態鏈

今年7月份，市政署的大潭山步行徑安裝照明設備工程第一期成功判給，近日，本人收到來自澳門昆蟲學會的反映，指發現該類工程並沒有考慮到本澳的生態保育問題，正危害該區的螢火蟲生態。

根據本人及團隊的實地考察，大潭山步行徑的照明設備為1.2米高的燈，大概每5米便有一盞燈，在此次照明設備安裝前，該步行徑並沒有任何照明系統，貌似確實是有安裝照明設備的必要。但澳門昆蟲學會表示，根據他們的長期觀察，大潭山乃是本澳螢火蟲數量最多的地區，晚上可以在該區拍得螢火蟲軌跡的照片（見附件），路燈的光線使螢火蟲誤認為是同類所發出的光源，從而耽誤牠們的交配繁殖，影響該區螢火蟲物種的存活。而且，螢火蟲在生態上是一種指標，證明該地區的空氣、土壤、水源和光照環境都是未受污染的，而且螢火蟲會以蝸牛作為食物，一旦滅絕，蝸牛數量將會激增，導致大量植物及幼芽被損害，恐造成本澳生態鏈的破壞。因此，本澳在優化步行徑設施的同時，應該儘量將對生態的損害減至最低，並且在日後的工程及城市規劃上，亦要多徵詢生態團體的意見，加強本澳的生態韌性，拓展長遠的可持續發展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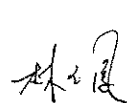
再者，螢火蟲除了生態上的意義，鄰近地區如韓國、台灣、日本和菲律賓都將賞螢開發成為生態旅遊項目，大大豐富了旅遊經濟的層次，而本澳目前正處於經濟復甦、深度調整時期，其實研究開發賞螢生態遊，也會有助於深化本地旅遊業，增加澳門的旅業多元性。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根據專業團體的評估，此次大潭山步行徑的路燈安裝工程有危及該處螢火蟲生態之虞，而且，隨著各種步行徑優化工程的開展，會否有更多山體或郊野地帶安裝這類路燈？為了顧及螢火蟲的保育，保住這種極具生態指標意義的生物，當局能否重新檢視這類山區郊野路燈安裝工程的必要性，並作相應的調整：如，暫停路燈工程；不能暫停的話，則使用紅色玻璃紙改變路燈光線的波長、或更換360—420nm 和 550—580nm 相關波長的LED紅黃光燈作照明，或避免在傍晚時份開燈，以免影響螢火蟲的正常繁衍？

2、鑑於保育對澳門可持續發展、加強城市韌性的重要意義，以及自然生態鏈的牽一髮動全身，當局日後在進行牽涉到本地山林郊野等的自然生態空間的工程或土地規劃時，會否徵詢更多生物、生態保育團體的意見，並與這些專業團體建立恆常的溝通機制，將各種在自然生態開展的工程對自然界的影響降至最低？

3、鄰近地區如韓國、台灣、日本和菲律賓都有將賞螢開發成為生態旅遊項目，大大豐富了旅遊經濟的層次，當局會否沿用過去在龍環葡韻已然行之有年的「螢火蟲復育計劃」，增設更多低光照影響的螢火蟲保育區？並且在保育基礎上研究開發更多的賞螢生態遊，豐富和深化本地旅遊元素？

 Lok Fong LAM
Assinatura digital
2020.11.25
12:10:12 +0800